

昌乐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在昌乐政府门户网站我局设立机构职能、组织管理、政策文件、政策解读、规划计划、工作信息、建议提案等栏目，全年共公开政府信息 24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19 年，我局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1 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及时开展对相关政策措施进行解读和宣传，开展信息公开培训，提升业务能力。

（四）公开平台建设。一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管理机制，不断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制作、公开等制度。二是把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对各类信息进行分类、建立索引目录，及时发布。

（五）监督保障。一是成立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落实专人负责公开工作；二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严格信息采集、审核和发布流程，严格监督检查，严格责任追究；三是建立长效管理机制，进一步规范各项流程操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地推进。

（六）**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9年，我局共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9件，其中主办人大建议2件、政协提案5件，协助其他部门办理政协提案2件。已全部办理完毕、答复到位，走访见面率、满意率100%。均已在政府网站（或通过其他形式）进行了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4	75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2	847	4233
行政强制	2	8	124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3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1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与公众网上有效互动不够；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工作还需要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仍需提升。

在今后工作中，我局将以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服务群众为基本出发点，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范公开内容，提高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